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25日，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年5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基于上述，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16年4月22日。

2、授予价格：每股8.27元。

3、授予数量及授予人数：首次授予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5.49万股，向98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4、股票来源：本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425.49万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

5、激励计划的锁定期和解锁期：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为一年。

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解锁日，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激励对象持有的

限制性股票分三次分别按照40%:30%:30%的比例解锁。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如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6、解锁业绩考核要求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8000万元；
第二个解锁期	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1亿元；
第三个解锁期	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1.2亿元。

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2) 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按照《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S)，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合格(C)、和不合格(D)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

考核评价表

考评结果 (S)	S≥90	90>S≥80	80>S≥60	S<60
评价标准	优秀 (A)	良好 (B)	合格 (C)	不合格 (D)

标准系数	1.0	1.0	0.9	0
------	-----	-----	-----	---

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

7、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认购数量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龚少晖	董事长、总经理	40	9.40%	0.11%
贾军	副总经理	10	2.35%	0.03%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97人)		375.49	88.25%	1.03%
合计		425.49	100%	1.17%

除 25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外公司实际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获授数量与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完全一致。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6）13-4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贵公司拟通过向 98 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254,900.00 元，经本次及前两期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拟变更为人民币 369,953,590.00 元。贵公司本次实际向 98 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25.4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27 元。经我们审验，截止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贵公司已收到 98 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35,188,023.00 元（叁仟伍佰壹拾捌万捌仟零贰拾叁元整），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8,867.92 元后净额为 35,169,155.08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4,254,900.00 元（肆佰贰拾伍万肆仟玖佰元整），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0,914,255.08 元。

截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69,953,59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369,953,590.00 元。

三、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6 年 4 月 22 日，授予股份首期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5 月 18 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内法人持股	8,937,954.00	2.44%	0	8,937,954.00	2.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5,021,861.00	39.66%	4,254,900.00	149,276,761.00	40.3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11,738,875.00	57.90%	0	211,738,875.00	57.23%
三、股份总数	365,698,690.00	100%	4,254,900.00	369,953,590.00	100%

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 369,953,590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度每股收益为-0.24 元/股。

六、增发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5,698,690 股增加至 369,953,59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授予完成前		授予完成后	
	持有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持有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龚少晖	138,290,501	37.82%	138,690,501	37.49%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17日